

昆山鑫昌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年加工五金件 200 吨项目 (第一阶段)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7 月 25 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 昆山鑫昌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代表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对昆山鑫昌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年加工五金件 200 吨项目(第一阶段)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 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 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同里镇同兴村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年加工五金件 200 吨, 第一阶段年加工五金件 100 吨。

本项目员工 20 人; 年工作 300 天, 一班 8 小时工作制, 年工作 2400 小时。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昆山鑫昌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 年加工五金件 200 吨项目 2017 年取得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吴发改行备发[2017]117 号)。2017 年 8 月委托江西鑫南风环评有限公司编制《关于对昆山鑫昌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7 年 8 月 22 日取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吴环建[2017]347 号)。

项目于 2018 年 4 月开工, 5 月竣工并开始调试。2018 年 8 月 8 日-9 日、2019 年 1 月 17 日-18 日, 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完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2019 年 4 月 13 日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2020 年 8 月 7 日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205093388270564001P)。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人民币, 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占总投资的 10%。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昆山鑫昌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年加工五金件 200 吨项目（第一阶段）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固废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一般工业固废（废渣、边角料、不合格品）、危险废物（废原料桶、废滤芯）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外售张新建个人处理；危险废物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综合执法局清运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区面积约 5 平方米；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10 平方米，铺设环氧地坪，设置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四、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昆山鑫昌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年加工五金件 200 吨项目（第一阶段）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要求及建议

-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等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
- 2、企业应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六、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昆山鑫昌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2021 年 7 月 25 日